

长防办字〔2022〕87号

长春市人防办关于举办 全市人防法制培训班的通知

市办机关各处室、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区人防办、市办各企事业单位、一汽人防办：

为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要求，提高全市人防系统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，市人防办决定举办全市人防干部法制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地点

时间：2022年11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时至3时30分。

地点：市办机关九楼指挥中心设主会场，各市（县）人防办

设分会场（观看视频录像）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市人防办领导、机关全体人员。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区人防办、市办各企事业单位、一汽人防办领导及工作人员。

三、学习内容

学习《行政处罚法》，建设法治人防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认真做好组织工作。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区人防办、一汽人防办自行组织培训，确定具体联络人；将参会人员名单于11月23日前传真至市人防办。

（二）遵守会议纪律。请各地组织好参会人员，认真参加培训，按要求做好防疫工作。请市办机关、市办各企事业单位参会人员戴口罩，提前入场。

联系人：韩啸；联系电话：15904403804；传真：0431-88926484

附件：全市人防法制培训班签到表

长春市人民防空办公室

2022年11月10日

长春市人民防空办公室秘书处

2022年11月10日印发
